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蘇鈺雯

電話：06-2991111#8494

傳真：06-2982507

電子信箱：suyuwe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405317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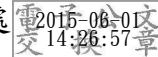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(0531739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104年退休（伍）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對象，按月支（兼）領月退休金（俸）之基準數額，業經行政院104年5月27日院授人給字第10400356461號公告為新臺幣2萬5,000元以下，檢送行政院公告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院授人給字第1040035646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財政處、臺南市政府主計處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

裝

訂

線